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nerchina Holdings Limited

威華達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22)

盈利警告

威華達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按上市規則)作出本公告。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人士，根據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之未經審核管理賬目之初步審閱，預期本集團會就本年度錄得綜合虧損，相對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錄得綜合溢利。若干投資之估值仍在進行中，故截至本公告日期無法確定減值虧損之價值。大額虧損主要歸因於在證券交易及投資中因股市波動而產生按公平值經損益列賬之金融資產虧損約775,000,000港元。因此，本集團預期會就本年度錄得重大綜合虧損，相對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上一個財政年度則錄得綜合溢利約713,000,000港元。

本公司現正落實本年度之綜合業績，故本公告所載資料僅以本公司管理層對董事會目前可獲得之資料所作的初步審閱，而非根據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審閱之資料或數據而作出，有關資料尚待落實及可能予以調整。倘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管理帳目出現任何重大變動，則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另行刊發公告。

* 僅供識別

股東及有意投資人士務請細閱預期將於二零一七年三月發表之本集團本年度之全年業績公告。

務請股東及有意投資人士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審慎行事。

代表董事會
Enerchina Holdings Limited
威華達控股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沈慶祥

香港，二零一七年二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以下董事：

執行董事：

陳巍先生(董事會主席)

周志華先生

沈慶祥先生(行政總裁)

鄧銳民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榮平先生

崔格鳴先生

馬嘉祺先生